

川办发〔2020〕38号

各市（州）、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部署，推动国资国企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更好服务中央和全省重大战略实施，经省政府同意，现就构建全省国资监管大格局、协同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发展提出以下指导意见。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关于“形成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的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国资监管全局观、战略观、整体观，推动各地在依法履行好国有资产分级监管职责的同时，共同履行好国家统一赋予的职责使命，加快推动构建全省国资统一指导、协同监管的大格局，形成国资监管一盘棋，以更高站位、更广视野、更强合力，从整体上搞好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不断增强国有经济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为推动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提供有力支撑。

（二）总体目标。坚持同向发力，强化整体联动，推动协同发展，力争用2—3年时间推动实现全省各级国资监管党的领导坚强有力、

机构职能上下贯通、法规制度协同一致、行权履职规范统一、协同监管合力明显增强，全省国资监管大格局总体构建、国资监管一盘棋基本形成，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统筹有序，社会各界关心支持国资国企改革发展氛围更加浓厚，全省国资国企整体功能有效发挥，服务中央和全省战略发展全局的能力全面提升。

## 二、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的重点任务

（三）建立健全国资监管组织体系。各市（州）、县（市、区）人民政府要明确国资监管责任主体，落实保值增值责任。根据现行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和《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各市（州）应当设立国有资产监管机构。县（市、区）根据本地国有资产的总量，具备条件的可在机构限额内单设国资监管机构，暂不具备条件的要明确承担国资监管职责的机构，确保职能职责、工作力量落实到位，坚决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四）健全国资监管法规制度体系。各级人民政府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切实加强国资监管基础制度建设，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上下贯通的制度体系。定期开展国资监管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及时修改废止与上级国资监管文件精神不符、要求不一致的规定，确保制度协调统一。

(五) 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坚持政企分开、政资分开原则，各级人民政府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的决策部署，逐步将由其他部门监管的国有企业纳入集中统一监管体系，充分发挥国资监管机构专业化监管优势，提高国有资本运营效率，做强做优做大全省国有资本。

(六) 强化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加强国有资产统计、综合评价和经济运行分析，建立完善监管企业财务预决算管理制度，构建全省统一的国有资产统计分析制度，全面掌握国有资产分布状况，及时、准确、全面反映全省国有资产运营状况。健全产权管理工作体系，做好产权登记、资产评估、国有资产交易监管等产权管理基础工作。

(七) 健全完善协同监督机制。加强资源整合、监管协同，推动建立国有企业内部监督、出资人监督和审计、纪检监察、巡视巡察监督有效协同的监督机制，形成全面覆盖、分工明确、协同配合、制约有力的国有资产监督体系。加快建立国有企业总审计师制度，建立健全内部审计机构向企业党组织、董事会负责和定期报告工作机制。

(八) 搭建实时在线的国资监管综合平台。省国资委要牵头研究制定统一的国资监管数据标准、系统接口规范，打通各地国资监

管信息节点，加快建设覆盖全省的国资监管大数据与企业服务云平台，形成全省国资监管“一张网”。重点推进“三重一大”决策运行、大额资金支出动态监测、财务、产权、投资、合规管理、风险控制、责任追究等应用建设。加强全省国资监管大数据开发利用，推动智慧监管，强化安全保密管理，确保信息数据权威性、真实性、安全性。

(九) 统筹设立用好各类基金。支持国有企业通过依法设立、统筹整合各类基金等方式，更好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探索组建区域联动发展基金，打造区域联动发展基金群，助力全省五大经济区协同发展。统筹用好各类产业发展基金，推动产业链整合，打造一批产业龙头，做大做强优势特色产业。探索设立开放发展基金，促进在川国企共同拓展省外、境外市场。设立混改发展基金，助推全省混合所有制改革提质扩面。设立创新基金（科技成果转化基金），促进企业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推动创新发展。设立纾困基金，支持中小企业渡过难关、加快发展。严格规范基金管理，有效防范各类风险。

### 三、协同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发展

(十) 全面加强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各地要切实加强对国有企业党建工作的指导，推动国有企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

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认真落实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和全省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重点任务，不断健全企业基层党组织体系，抓实基本组织、基本队伍、基本活动、基本制度、基本保障。坚持把统战工作纳入企业党委重要议事日程，为企业改革发展凝聚广泛力量。探索建立全省国企党建协同联动机制，推动互促共建，实现同频共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为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十一）协同推进国家和全省重大发展战略落实。统筹编制全省国有资本“十四五”规划，以科学规划引领国有资本合理布局、高效配置，避免或有效解决产业布局同质化、主业不突出等问题。整合全省国资国企优势资源，强化统筹协调，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和长江经济带发展，积极把握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大机遇，发挥好“顶梁柱”“主力军”“排头兵”作用。聚焦重点领域，充分发挥国资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5122](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5122)

